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风险提示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主办券商”）为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丽晶光电，证券代码：831777，以下简称“公司”或“丽晶光电”）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在督导丽晶光电过程中了解到，2019年4月2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韦杰、董事徐黎云、董事谷德耀、监事会主席李晔因涉嫌非法集资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由于金诚集团办公场所被查封，相关人员无法正常办公，故部分员工提出离职，由公安机关配合办理离职手续，其中董事兼总经理潘琴已经办理离职手续。

另外，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代行信息披露事务人邱丽丽已于2019年4月25日办理离职手续，监事盛洁已于2018年9月7日办理离职手续。

董监高人员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均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鉴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短时间内无法选举新的董事、监事，存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无法正常履职的风险。其中财务负责人兼代行信息披露事务人邱丽丽离职可能导致主办券商无法有效联系挂牌公司，及时了解相关情况。

财通证券作为丽晶光电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后续事项及时予

以披露，后续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及时发布券商风险提示公告。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7日